

工作会议纪要

顺社创纪要〔2023〕1号

2023年1月17日

佛山市顺德区社会创新中心第三届理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纪要

2022年12月21日下午，顺德区社会创新中心（以下简称“社创中心”）在恒基国际社会创新空间召开了第三届理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出席理事9人，请假4人，出席人数超过理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二，会议有效。

会议由理事长刘映南主持，议程包括：一是听取社创中心2022年工作总结及2023年工作计划，并进行绩效评分；二是审议《顺德区社会创新中心2023年用人计划》；三是审议《顺德区

社会创新中心理事会交通补贴方案》;四是向理事会进行财务状况及业务合同报备。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社创中心 2022 年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

2022 年社创中心持续深化“两平台一体系”建设，加强业务工作与基层治理、社会服务和乡村振兴工作有机融合、双向互动，推动社会治理理念思路、机制方式、项目实践创新，总干事李允冠从“深、新、广”三方面分析了社创中心 2022 年的工作特点，并以详细的数据和案例展现了“协助谋划部署，绘就党建引领社会治理工作新佳绩”“筹建社治智库，合力推动社会治理专业化”“强化资源对接，优化社会服务增进市民幸福”“深化社区营造，夯实基层社会共治格局”“赋能社会商业，搭建支持网络激活社会创业氛围”“加强组织建设，提升中心内部治理成效”六个板块的工作成效。2023 年社创中心继续在“以高质量智库成果，打造顺德社会治理创新引擎”“以高效能资源对接，增强党建引领多元共治活力”“以高水平专业赋能，支持基层治理工作出实效”“以可持续的需求本位，优化完善社会商业支持”“以开拓性的内部建设，磨砺中心作为法定机构专业底色”五个方面，持续提升专业化、产品化、市场化的能力。

与会理事表示认可社创中心过去一年的工作成绩，同时也期许中心在 2023 年能进一步地整合资源、总结经验，以深度研究为基础，以特色村居为试点，以可持续造血的方式，打造几个亮点

项目，优化品牌建设和宣传方式，推动党建引领社会治理创新的理念落到实处，落到具体的案例中。

随后，与会理事对社创中心 2022 年全年工作进行绩效评分，按照《顺德区社会创新中心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计算方法，社创中心 2022 年年终绩效得分为 98.175 分。

二、会议审议通过《顺德区社会创新中心 2023 年用人计划》和《顺德区社会创新中心理事会交通补贴方案》

总干事李允冠向与会理事介绍了社创中心 2023 年的用人计划，2023 年社创中心组织架构及人员规模保持稳定，财政补贴人员经费保持不变，计划用人总数约 34 人，年内按工作实际情况作适当增减。

社创中心根据《顺德区法定机构事务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完善法定机构运作机制补充规定（一）》（顺法委办发〔2014〕1 号）要求，制定理事会交通补贴方案，根据理事每年出席中心会议和相关活动情况，向理事会中没有担任公职的理事发放交通补贴，上限为 2000 元/人/年。

与会理事表决通过两个方案。

三、会议以文字材料及说明的方式向与会理事报备了社创中心 2022 年财务收支状况、2023 年财务收支预测、2022 年第四季度部分业务合同。

参会理事：刘映南理事长、杜启新理事、陈斯理事、李允冠

理事、李志业理事、舒志勇理事、张广辉理事、陈佩芳理事、罗海鸣理事

缺席理事：林伟雄副理事长、黄汉标理事、冯国强理事、杨国强理事

列席人员：廖广（区法定机构事务委员会办公室代表）、苏丽君（监察审计部）、邓咏欣（区社会创新中心）

分送：区委政法委、区法定机构事务委员会办公室、中心理事会成员。

佛山市顺德区社会创新中心

2023年1月18日印发
